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季 報 表

(未經會計師核閱)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桃園縣龜山鄉建國東路29號
電 話：(03)374-88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合併損益表	4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5
六、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7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7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7~22
(四)關係人交易	22~25
(五)質押之資產	25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5~26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26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26
(九)其 他	26~27
(十)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7~28
(十一)部門別財務資訊	28~29

此合併財務季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0.3.31		99.3.31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0.3.31		99.3.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三(一))	\$ 740,108	5	603,774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三(七))	\$ 10,000	-	561,164	4	
131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二))	13,709	-	2,347	-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三(八)及五)	440,000	3	1,130,455	8	
13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二))	895	-	901	-	218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三(二))	23,758	-	74,665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三))	522,697	3	836,103	6	2140 應付帳款	3,974,874	26	2,946,753	22	
1150 應收關係人帳款(附註四)	1,418,527	10	813,388	6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九)(十))	738,699	5	570,930	4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三)及四)	348,898	2	374,440	3	2178 應付權利金(附註九(二))	403,540	3	74,948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	17,580	-	3,531	-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四)	17,652	-	36,034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6,421	-	20,113	-	2224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247,360	2	151,007	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三(四))	3,351,168	22	2,539,402	19		流動負債合計	5,855,883	39	5,545,956	41
126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	154,583	1	56,405	-		長期負債：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4,545	1	84,207	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三(八)及五))	4,676,550	31	3,823,999	28	
	6,699,131	44	5,334,611	39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三(九))	965,735	7	977,758	7	
流動資產合計					2820 存入保證金	794	-	4,128	-	
基金投資：						長期負債合計	5,643,079	38	4,805,885	35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三(五))	-	-	70,000	-		負債合計	11,498,962	77	10,351,841	76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二))	105,387	1	-	-		股東權益(附註三(二)(十))：				
	105,387	1	70,000	-	3110 普通股股本	3,101,301	21	2,865,301	21	
基金及投資合計					3210 資本公積	548,497	4	240,000	2	
固定資產(附註三(九)及五)：					3350 累積盈(虧)	(266,076)	(2)	72,170	-	
成 本：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6,504)	-	35,814	-	
1501 土地	390,233	3	390,233	3	3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668)	-	(662)	-	
1521 房屋及建築	3,106,103	20	2,868,851	21	3610 少數股權	190,679	-	109,197	1	
1531 機器設備	5,327,277	35	7,999,546	58		股東權益合計	3,517,229	23	3,321,820	24
1561 辦公設備	80,097	1	74,100	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三(二)(三)(八)				
1611 租賃資產	931,229	6	953,329	7		(九)、四及六)				
1631 租賃改良	793,897	5	841,624	6						
1681 其他設備	393,967	3	430,986	3						
	11,022,803	73	13,558,669	99						
15X9 減：累積折舊	(3,667,063)	(24)	(6,434,519)	(47)						
1670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476,000	3	627,568	5						
	7,831,740	52	7,751,718	57						
固定資產淨額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三(六)及四)	114,829	1	116,231	1						
其他資產：										
1887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五)	-	-	193,000	2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九))	150,473	1	142,097	1						
1830 遞延費用及其他資產	81,179	1	44,032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3,452	-	21,972	-						
	265,104	2	401,101	3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15,016,191	100	13,673,66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016,191	100	13,673,661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游克用

經理人：林恬宇

會計主管：王勝興

此合併財務季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	\$ 4,838,925	100	4,390,428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三(四)(九)(十))	(4,447,385)	(92)	(3,975,650)	(91)
5910 營業毛利	391,540	8	414,778	9
營業費用(附註三(三)(六)(九)(十)及四)：				
6100 銷售費用	(53,585)	(1)	(40,831)	(1)
6200 管理費用	(91,284)	(2)	(71,239)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5,574)	(2)	(138,626)	(3)
	(240,443)	(5)	(250,696)	(5)
6900 營業淨利	151,097	3	164,082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47	-	499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3	-	34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三(六))	42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5,591	-	19,301	1
731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附註三(二)(十二))	14,761	1	568	-
7210 租金收入	13,315	-	7,536	-
7480 什項收入	9,139	-	11,645	-
	43,108	1	39,583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三(九))	(40,711)	(1)	(43,610)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	-	-	-
7880 什項支出	(18,711)	-	(1,878)	-
	(59,432)	(1)	(45,488)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34,773	3	158,177	4
8110 所得稅費用	(5,214)	-	(4,153)	-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29,559	3	154,024	4
9120 停業單位損益：				
停業單位損失(減除所得稅54千元及188千元後 之淨額)(附註九(二))	(534,078)	(11)	(74,812)	(2)
9600 合併總淨(損)利	\$ (404,519)	(8)	79,212	2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374,929)	(8)	97,754	2
少數股權	(29,590)	-	(18,542)	-
	\$ (404,519)	(8)	79,212	2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三(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0.42		0.55	
停業單位損失	(1.72)		(0.27)	
少數股權淨損	0.09		0.07	
	\$ (1.21)		0.35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0.42		0.55	
停業單位損失	(1.72)		(0.27)	
少數股權淨損	0.09		0.07	
	\$ (1.21)		0.3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游克用

經理人：林恬宇

會計主管：王勝興

此合併財務季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損)利	\$ (404,519)	79,212
調整項目：		
折舊	366,839	373,019
各項攤銷	22,890	9,11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41,522	(208)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14,043)	(2,24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72)	344
預付退休金增加	(804)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7,860	(165,03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2,865)	(332,713)
其他應收款	31,135	(17,05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951)	747
存貨	(183,584)	(199,30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83,135)	(12,217)
其他金融資產	(19,420)	(9,838)
應付帳款	720,710	385,77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716)	2,138
應付權利金	403,540	(18,05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40,907)	2,949
應付租賃款	607	7,7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312,013)</u>	<u>104,37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70,000)
購置固定資產	(244,827)	(401,23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收現數	19,358	1,519
存出保證金增加	(3,437)	(68,827)
無形資產增加	(16,651)	(12,578)
遞延費用及其他資產增加	(7,972)	(7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3,529)</u>	<u>(551,84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000	129,762
長期借款增加	490,876	-
償還長期借款	(406,946)	(219,814)
存入保證金減少	(3,028)	-
現金增資	-	440,000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數	110	(1,09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1,012</u>	<u>348,849</u>
匯率影響數	2,911	(3,003)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數	(471,619)	(101,624)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211,727	705,398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740,108</u>	<u>603,77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u>\$ 31,069</u>	<u>38,032</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56</u>	<u>14,296</u>
購置固定資產支出數：		
固定資產增加	\$ 181,152	333,23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11,035	219,01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47,360)	(151,007)
支付現金	<u>\$ 244,827</u>	<u>401,23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440,000</u>	<u>1,130,455</u>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減少)	<u>\$ 20,093</u>	<u>(12,75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游克用

經理人：林恬宇

會計主管：王勝興

此合併財務季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為更瞭解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為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更名)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應將本合併財務季報表與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一併參閱。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之重要會計政策與前述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一)本公司之合併子公司及其業務性質列示如下：

1.光電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直接及 間接之持股比例(%)	
	<u>100.3.31</u>	<u>99.3.31</u>
BenQ Materials (L) Co. (BMLB) (原名稱為Daxon Technology (L) Co.)	100.00	100.00
Daxon Technology Sdn. Bhd. (DTM)	100.00	100.00
明基材料有限公司(BMS)(原名為蘇州達信科技 電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達尼特材料科技(蕪湖)有限公司(DNT)	50.00 (註二)	-
2.醫療產品之銷售：		
達信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DTB)	100.00	100.00
3.隱形眼鏡之製造及銷售：		
視陽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視陽)	18.26 (註一)	16.26
Dragon Photonics Inc. (Dragon)	18.26 (註一)	16.26
上海泛太光龍光學有限公司(上海泛太)	18.26 (註一)	16.26
上海視氧光學有限公司(上海視氧)	18.26 (註一)	16.26
Visco Technology Sdn. Bhd. (VVM)	18.26 (註二)	-

(註一)：本公司因對該公司營運等決策具有控制力，故列入合併報表之合併個體。

(註二)：為民國九十九年度新設立之子公司，本公司因對該公司營運等決策具有控制力，故列入合併報表之合併個體。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應收款之減損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對於應收款之減損證據係同時考量特定資產及組合層級減損之證據。所有個別重大之應收款皆執行特定之減損評估。所有個別重大之應收款未發現有特定減損者，再進行組合評估是否有已發生但未經辨識之減損。非屬個別重大的應收款項，依相似之風險特徵彙總應收款進行組合減損評估。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反映於應收款之備抵帳戶。當一期後事項造成減損損失金額減少，該減損損失減少之迴轉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應收款之減損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針對應收款同時考量於特定資產與整體層級減損之評估，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反映於應收款之備抵帳戶。此項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表無重大影響。

(二)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合併公司業已重編前期之部門資訊以供附列比較參考。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u>100.331</u>	<u>99.331</u>
週轉金	\$ 10,002	197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692,013	542,725
定期存款	<u>38,093</u>	<u>60,852</u>
	<u>\$ 740,108</u>	<u>603,774</u>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金融商品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00.3.31</u>	<u>99.3.3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13,709	1,672
利率交換合約	-	675
	<u>\$ 13,709</u>	<u>2,347</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16,167)	(74,131)
利率交換合約	(7,591)	(534)
	<u>\$ (23,758)</u>	<u>(74,665)</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分別為14,043千元及2,242千元，列入金融商品評價利益項下。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及為規避因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利率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遠期外匯合約明細如下：

(1)遠期外匯合約

100.3.31				
	<u>合約金額(千元)</u>	<u>公平價值</u>	<u>幣別</u>	<u>到期日</u>
遠期外匯合約	日幣\$ <u>1,647,587</u>	\$ <u>(4,310)</u>	買入日幣/賣出美元	100.4.14~100.8.12
遠期外匯合約	日幣\$ <u>6,435,360</u>	\$ <u>1,807</u>	買入日幣/賣出台幣	100.4.14~100.7.14
遠期外匯合約	美元\$ <u>350</u>	\$ <u>45</u>	買入馬幣/賣出美元	100.4.25
99.3.31				
	<u>合約金額(千元)</u>	<u>公平價值</u>	<u>幣別</u>	<u>到期日</u>
遠期外匯合約	日幣\$ <u>1,098,970</u>	\$ <u>(6,818)</u>	買入日幣/賣出美元	99.4.14~99.7.23
遠期外匯合約	日幣\$ <u>5,300,000</u>	\$ <u>(66,787)</u>	買入日幣/賣出台幣	99.4.14~99.7.23
遠期外匯合約	美元\$ <u>4,800</u>	\$ <u>(439)</u>	買入台幣/賣出美元	99.6.18
遠期外匯合約	美元\$ <u>2,350</u>	\$ <u>1,585</u>	買入馬幣/賣出美元	99.4.1~99.6.25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利率交換合約

100.3.31				
合約金額 (千元)	公平價值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 400,000	(2,605)	98.10.2~103.2.27	1.39%	台幣9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平均利率
		99.1.26~103.2.27	1.46%~	台幣9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平均利率
<u>600,000</u>	<u>(4,986)</u>		1.475%	市場平均利率
<u>\$ 1,000,000</u>	<u>(7,591)</u>			

99.3.31				
合約金額 (千元)	公平價值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 400,000	675	98.10.2~103.2.27	1.39%	台幣9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平均利率
		99.1.26~103.2.27	1.46%~	台幣9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 市場平均利率
<u>600,000</u>	<u>(534)</u>		1.475%	市場平均利率
<u>\$ 1,000,000</u>	<u>141</u>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3.31	99.3.31
流 動：		
上市股票	\$ <u>895</u>	<u>90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106)千元及(108)千元。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3.31	
被 投 資 公 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餘 額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附註三(五))	1.09 %	\$ <u>105,387</u>

(三)應收帳款淨額

	100.3.31	99.3.31
應收帳款	\$ 710,366	1,159,302
減：應收帳款讓售	(116,294)	(252,643)
備抵減損損失	<u>(71,375)</u>	<u>(70,556)</u>
	<u>\$ 522,697</u>	<u>836,103</u>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價值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應收帳款之備抵減損損失變動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72,953	94,310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578)	(23,754)
	<u>\$ 71,375</u>	<u>70,556</u>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已投保信用保險之金額分別為218,055千元及66,043千元，保障成數分別為經保險人核定額度之買方出險金額的80%~90%及90%，於決定應收帳款減損金額時，已考量該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據與金融機構簽訂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之約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出售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如下：

100.3.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項目	
		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			
台新銀行	\$ 37,800	170,100	35,910	台新銀行資金成本+0.3%	本票	170,100
合作金庫	19,198	396,900	15,358	3M SIBOR+0.4%	本票	396,900
安泰銀行	59,296	170,000	56,331	安泰貨幣市場指標利率+0.5%及3M LIBOR+1%	本票	170,000
	<u>\$ 116,294</u>	<u>737,000</u>	<u>107,599</u>			<u>737,000</u>

99.3.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項目	
		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			
中國信託 商業銀行	\$ 122,425	477,285	110,182	中國信託資金成本+0.5%	本票	47,729
合作金庫	130,218	429,557	104,174	3M SIBOR+0.45%	本票	429,557
	<u>\$ 252,643</u>	<u>906,842</u>	<u>214,356</u>			<u>477,286</u>

上列應收帳款讓售總額扣減預支價金後之餘額，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8,695千元及38,287千元，已轉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存 貨

1.存貨明細如下(已扣除備抵損失)：

	<u>100.3.31</u>	<u>99.3.31</u>
製成品	\$ 688,452	684,872
在製品	1,556,347	1,042,651
原 料	<u>1,106,369</u>	<u>811,879</u>
	<u>\$ 3,351,168</u>	<u>2,539,402</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列製成品包含停業單位之存貨金額為68,815千元。

2.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變動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288,803	297,994
本期提列(迴轉)淨額	(44,858)	88,191
匯率影響數	<u>1,363</u>	<u>(413)</u>
期末餘額	<u>\$ 245,308</u>	<u>385,772</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包含停業單位所認列之金額為5,746千元。

3.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 (44,858)	88,191
存貨報廢損失	<u>58,282</u>	<u>63,533</u>
	<u>\$ 13,424</u>	<u>151,72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認列之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58,282千元及63,533千元；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因景氣回升及報廢呆滯存貨之影響，使得依期末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所須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減少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為44,858千元。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存貨依淨變現價值評估認列存貨跌價損失而使營業成本增加之金額為88,191千元。

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存貨回升利益包含停業單位之存貨回升利益金額為28,430千元。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之帳列餘額及其相關投資(損)益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99.3.31		99年第一季 投資(損)益
	持股比例%	帳列餘額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隆達)	1.11	\$ <u>70,000</u>	-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以每股20元認購隆達電子私募普通股3,500千股，持股比例1.11%，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除符合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之情形外，於交付日後三年內不得賣出。合併公司並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參與隆達現金增資，增加投資27,457千元，持股比例下降為1.09%。

自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一日起，因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對隆達喪失控制力，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隆達已不具有重大影響力，故將此股權投資轉列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六)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100年第一季				
	商譽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土地使用權	合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5,379	3,500	34,341	92,971	136,191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	-	16,651	-	16,651
本期減少	(2)	-	(9,679)	-	(9,681)
匯率調整	-	-	(2,271)	991	(1,280)
期末餘額	<u>5,377</u>	<u>3,500</u>	<u>39,042</u>	<u>93,962</u>	<u>141,881</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1,566	21,959	8,664	32,189
本期攤銷	-	291	6,096	485	6,872
本期沖銷	-	-	(9,679)	-	(9,679)
匯率調整	-	-	(2,424)	94	(2,330)
期末餘額	<u>-</u>	<u>1,857</u>	<u>15,952</u>	<u>9,243</u>	<u>27,052</u>
期末帳面價值	\$ <u>5,377</u>	<u>1,643</u>	<u>23,090</u>	<u>84,719</u>	<u>114,829</u>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9年第一季				
	商譽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土地使用權	合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4,969	3,500	17,586	98,230	124,285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	-	12,136	-	12,136
本期增加—購併取得	442	-	-	-	442
匯率調整	-	-	(8)	(635)	(643)
期末餘額	<u>5,411</u>	<u>3,500</u>	<u>29,714</u>	<u>97,595</u>	<u>136,220</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399	6,690	7,120	14,209
本期攤銷	-	292	5,022	507	5,821
匯率調整	-	-	8	(49)	(41)
期末餘額	-	<u>691</u>	<u>11,720</u>	<u>7,578</u>	<u>19,989</u>
期末帳面價值	<u>\$ 5,411</u>	<u>2,809</u>	<u>17,994</u>	<u>90,017</u>	<u>116,231</u>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本公司購併視陽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產生商譽4,969千元，並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增加投資，產生商譽442千元。另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出售前述公司部分股權，認列已處分利益為42千元。

(七)短期借款

	<u>100.3.31</u>	<u>99.3.31</u>
信用借款	<u>\$ 10,000</u>	<u>561,164</u>

上列借款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借款利率分別為1.98%~2.83%及0.73%~5.841%。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金融機構授予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額度尚未動支者，分別約為6,597,000千元及4,194,000千元，合併公司對此額度無須支付承諾費。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八)長期借款

借款人	債權人	借款性質	還款說明	100.3.31		99.3.31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本公司	銀行團聯貸 (合作金庫 銀行為主辦 及管理銀行)	抵押借款	按月付息，本金自民國一〇〇年八月起，每半年為一期，第1~3期還款各10%，第4~5期還款各20%，第6期還款30%。並以本貸款案下購置之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為抵押。	\$ 120,000	1.64	120,000	1.45
"	"	信用借款	按月付息，本金自民國一〇〇一年二月起，一年為一期，第1~2期還款各30%，第3期還款40%。	1,000,000	1.60	1,000,000	1.58
"	銀行團聯貸 (玉山商業 銀行為主辦 及管理銀行)	抵押借款	本金自民國九十八年三月起，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二期攤還本金，按月付息並以本貸款案下購置之土地、建築物、機器設備及定存單為抵押，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前還款。	-	-	1,350,000	1.78~1.89
"	"	信用借款	按月付息，3億額度期間三年，7億額度期間五年，期間內可循環動用，本金於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到期一次償還，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前還款。	-	-	700,000	2.00
"	台新銀行	信用借款	按月付息，額度期間兩年，期間內可循環動用，本金於民國一〇〇〇年八月到期一次償還，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前還款。	-	-	177,000	1.85
"	銀行團聯貸 (兆豐國際 商業銀行為 主辦及管理 銀行)	抵押借款	本金自民國九十九年四月起，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三期平均攤還本金，按月付息並以本貸款案下購置之機器設備為抵押，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前還款。	-	-	620,000	1.90
"	"	信用借款	按月付息，本金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起，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三個月平均攤還本金，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前還款。	-	-	220,000	1.95
"	台灣工業 銀行	信用借款	按月付息，本金自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起，三個月為一期，分五期平均攤還本金，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提前還款。	-	-	52,000	2.02
"	兆豐國際 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按月付息，本金自民國一〇〇〇年九月起，六個月為一期，第1~4期還款各10%，第5~8期還款各15%。並以本貸款案下購置之機器設備為抵押。	580,000	1.69	-	
"	銀行團聯貸 (玉山商業 銀行為主辦及 管理銀行)	抵押借款	本金自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起，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三期攤還本金，第1~12期還款各7%，第13期還款16%。按月付息並以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為抵押。	1,330,000	1.50	-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借款人	債權人	借款性質	還款說明	100.3.31		99.3.31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本公司	"	借用借款	按月付息，15億額度期間5年，期間內可循環動用，本金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到期一次償還。	\$ 1,500,000	1.50	-	
BMS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本金自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起，六個月為一期，七期平均攤還本金，按季付息。	-	-	54,548	1.75~2.81
BMS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信用借款	本金自民國九十八年九月起，三個月為一期，八期平均攤還本金，按季付息。自民國九十九年五月起剩餘本金展期兩年，自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起，三個月為一期，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按季付息。	66,150	1.54	71,593	1.67~3.61
BMS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本金自民國一〇一年六月起，三個月為一期，十五期平均攤還本金，按季付息。	176,400	1.41	-	
BMS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本金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到期一次償還，按季付息。	294,000	1.31	-	
BMLB	銀行團聯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為主辦及管理銀行)	信用借款	本金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起，三個月為一期，十三期平均攤還本金，按季付息，已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提前還款。	-	-	587,405	1.74~2.93
視陽	華南銀行	信用借款	本金自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五日起，分二年攤還，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前還款。	-		1,908	2.705
視陽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	按月付息，本金自民國一〇一年九月起，半年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本金。	50,000	2.30	-	-
				5,116,550		4,954,454	
				(440,000)		(1,130,455)	
				\$ 4,676,550		3,823,999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依據本公司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所主辦及管理之銀行聯貸合約約定，本公司承諾自民國九十八年(含)起，每年依本公司前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計算並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 1.負債比率：負債對淨值之比率，應維持不高於250%。
- 2.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應維持不低於90%(含)。
- 3.最低有形淨值：淨值減無形資產之金額，應維持不低於新台幣貳拾參億元。

若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未符合前述規定，本公司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惟自該會計年度結束日起，至符合約定之次一付息日止，本合約各項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幅度均應增加0.125%。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依據本公司與玉山商業銀行所主辦及管理之銀行聯貸合約約定，本公司承諾自民國一〇〇年(含)起，每年依本公司前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計算並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 1.負債比率：負債對淨值之比率，應維持在250%(含)以下。
- 2.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應維持在90%(含)以上。
- 3.最低有形淨值：淨值減無形資產之金額，應維持在新台幣貳拾參億元(含)以上。

若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未符合前述規定，本公司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惟自管理銀行通知後之次一付息日起，至符合約定之次一付息日止，本合約各項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幅度均應增加0.12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比率未符合與合作金庫銀行聯貸合約中有關負債比率之約定。由於違約之補正改善期限尚未屆至，故借款仍依還款期間分列。

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0.04.01~101.03.31	\$ 440,000
101.04.01~102.03.31	743,315
102.04.01~103.03.31	1,405,515
103.04.01~104.03.31	593,440
104.04.01~105.03.31	1,934,280
合 計	\$ 5,116,550

合併公司依約提供固定資產及定存單作為上述抵押借款之抵押品，請詳附註五。

(九)應付租賃款

	100.3.31	99.3.31
土地一租期自九十七年九月至一〇八年九月， 按月支付租金，隱含利率為3.109%	\$ 993,714	1,001,36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7,979)	(23,608)
	\$ 965,735	977,758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與經濟部工業局簽訂雲林科技工業區大北勢區土地租賃契約，面積計117,655.08平方公尺，租金依租約簽訂當時售價每平方公尺10,473元按年租率5.6%計算，該年租率逐年於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依行政院中長期資金貸款利率調整，並逐年按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幅度調整之。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年租率依行政院中長期資金貸款利率調整為3.9%，並重新計算租金，本公司業已調整原列「應付租賃款」及「租賃資產」各22,100千元。依租賃契約約定承租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租金，第三年及第四年實際應繳租金按上述租金計算之價格之六成計算，第五年及第六年按八成計算。另依據「雲林科技工業區大北勢區土地出租要點」規定，土地租賃期間不得少於六年，最高不得超過二十年，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得申請承購該土地，應繳納價款包括簽訂租賃契約時土地售價及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承租期間繳納之租金及擔保金得無息抵充應繳價款。

依合約約定，本公司已繳納擔保金34,520千元(列於存出保證金項下)，於租約終止無息退還。

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未來每年應付之租金總額(含優惠承購價格)及按應付租賃款隱含利率3.109%折算之現值列示如下：

<u>年 度</u>	<u>總 額</u>	<u>現 值</u>
100.04.01~101.03.31	\$ 28,452	27,979
101.04.01~102.03.31	33,985	32,364
102.04.01~103.03.31	37,937	35,059
103.04.01~104.03.31	43,469	38,912
104.04.01~105.03.31	47,421	41,186
105.04.01~106.03.31	47,421	39,926
106.04.01~107.03.31	47,421	38,706
107.04.01~108.03.31	<u>930,996</u>	<u>739,582</u>
合 計	<u>\$ 1,217,102</u>	<u>993,714</u>

(十)股東權益

1.股本及增資案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4,000,000千元，每股10元，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分別為3,101,301千元及2,865,301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2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價格每股為22元，私募總金額為440,000千元，此項增資案以民國九十九年二月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五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股票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23,6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每股以新台幣23元溢價發行，共計募得資金542,800千元，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u>100.3.31</u>	<u>99.3.31</u>
現金增資溢價	\$ 546,800	240,000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而認列	<u>1,697</u>	<u>-</u>
	<u>\$ 548,497</u>	<u>240,00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105,444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僅限用於彌補虧損及轉增資發行新股。法定盈餘公積於達到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轉增資發行新股，公司法又規定，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配股息紅利，但法定盈餘公積已超過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

4. 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5. 盈餘分配之限制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依下列規定分配之：

- (1) 員工紅利訂為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
- (2) 董事與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一。
- (3) 其餘全部或部份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

前項第(1)款員工紅利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其對象得包括國內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產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及永續經營。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之稅後淨利於彌補虧損後之淨額乘上預計員工紅利分配成數16%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1%，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10,401千元，董事酬勞為650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未上市前係以前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之每股淨值為計算基礎)，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當期損益。

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因虧損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日擬議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及員工紅利與董事酬勞如下：

	<u>99年度</u>
股東紅利—現金	\$ 18,608
員工紅利—現金	3,329
董事酬勞	<u>208</u>
	<u>\$ 22,145</u>

上述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民國九十九年度帳載估列數並無差異，此分配案尚待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金額</u>	<u>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千股)</u>	<u>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29,559		0.42
停業單位損失	(534,078)		(1.72)
少數股權淨損	<u>29,590</u>		<u>0.09</u>
	<u>\$ (374,929)</u>	<u>310,130</u>	<u>(1.21)</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29,559		0.42
停業單位損失	(534,078)		(1.72)
少數股權淨損	<u>29,590</u>		<u>0.09</u>
	<u>\$ (374,929)</u>	<u>310,130</u>	<u>(1.21)</u>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9年第一季		
	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54,024		0.55
停業單位淨損	(74,812)		(0.27)
少數股權淨損	18,542		0.07
	<u>97,754</u>	<u>276,530</u>	<u>0.35</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股數	-	276,53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員工分紅	\$ -	1,031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54,024		0.55
停業單位損失	(74,812)		(0.27)
少數股權淨損	18,542		0.07
	<u>\$ 97,754</u>	<u>277,561</u>	<u>0.35</u>

(十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與負債，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收／應付關係人款項、短期借款、應付權利金、應付費用、應付權利金及應付工程及設備款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除上述非衍生性短期金融商品外，其餘各項金融商品之帳面價值及公平價值彙總如下：

	100.3.31			99.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股票	\$ 895	895	-	901	90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387	-	-	-	-	-
存出保證金	150,473	-	150,473	142,097	-	142,097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	193,000	-	193,000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116,550	-	5,116,550	4,954,454	-	4,954,454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93,714	-	1,067,791	1,001,366	-	1,081,422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100.3.31			99.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存入保證金	794	-	794	4,128	-	4,128
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13,709	-	13,709	1,672	-	1,672
利率交換合約	-	-	-	675	-	67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16,167	-	16,167	74,131	-	74,131
利率交換合約	7,591	-	7,591	534	-	534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信用狀	-	-	1,039,352	-	-	823,909

合併公司估計上述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合併公司所購入之上市股票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之公平價值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為基準。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3)存出(入)保證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 (4)長期借款：因多採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
 - (5)應付租賃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其折現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6)信用狀：係合約金額。
-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之金額分別為14,043千元及2,242千元。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市公司股票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須承受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既有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此匯率變動可能產生之損益，將由被避險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評估所產生之兌換損益所抵銷，其匯率變動之市場風險，對合併公司實質影響並不重大。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合併公司偏光片產品因產業特性之故，集中於單一客戶，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合併公司從未因該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預期不致有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年利率增加1%，預計將使合併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51,266千元。

4.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成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惟其不符避險會計處理條件，故列為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合併公司承作之利率交換合約，係以固定支付利率與浮動收取利率差額執行交割，用以規避借款利率上升風險。

四、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係本公司之母公司
Qisda Sdn. Bhd. (QLPG)	係佳世達之子公司
明基電通有限公司(BQC)	係佳世達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BenQ Latin America Corporation (BQL)	係佳世達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BenQ (M.E.) FZE (BQme)	係佳世達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BenQ (Thailand) Co., Ltd. (BQth)	係佳世達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達利管顧)	係佳世達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友達)	係佳世達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U Optronics (L) Co.(AUL)	係友達之子公司
AU Optronics (Suzhou) Corp.(AUS)	係AUL之子公司
達運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達運蘇州)	係友達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達運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達運廈門)	係友達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金額如下：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金額	佔合併公司銷貨淨額 %	金額	佔合併公司銷貨淨額 %
友達	\$ 3,357,038	70	3,192,208	66
AUL	890,737	18	430,292	9
BQL	21,941	1	55,499	1
BQth	6,994	-	-	-
達運蘇州	5,336	-	3,874	-
達運廈門	4,800	-	9,800	-
AUS	4,269	-	2,114	-
BQme	3,581	-	15,556	-
BQC	-	-	2,647	-
其他	3,797	-	13,032	-
	<u>\$ 4,298,493</u>	<u>89</u>	<u>3,725,022</u>	<u>76</u>

因前述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100.3.31		99.3.31	
	金額	佔合併公司應收帳款 %	金額	佔合併公司應收帳款 %
友達	\$ 3,668,928	189	3,537,172	214
AUL	1,073,008	55	515,844	31
BQL	16,540	1	35,407	2
BQth	6,996	-	-	-
達運蘇州	6,489	-	5,137	-
達運廈門	6,148	-	8,774	1
AUS	4,724	-	2,992	-
BQme	1,790	-	15,485	1
BQC	1,431	-	2,634	-
其他	4,991	-	10,573	1
減：應收關係人帳款讓售	(3,372,518)	(174)	(3,320,630)	(201)
	<u>\$ 1,418,527</u>	<u>71</u>	<u>813,388</u>	<u>49</u>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據與金融機構簽訂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之約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出售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關係人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如下：

100.3.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項目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3,268,958	4,500,000	2,942,062	6個月定存機動利率加0.3%	本票	4,05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3,560	588,000	93,204	中國信託資金成本+0.5%	本票	58,800
	<u>\$ 3,372,518</u>	<u>5,088,000</u>	<u>3,035,266</u>			<u>4,108,800</u>
99.3.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銀行所給予之額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項目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3,024,021	4,500,000	2,721,619	6個月定存機動利率加0.35%	本票	4,05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96,609	636,380	266,948	中國信託資金成本+0.5%	本票	63,638
	<u>\$ 3,320,630</u>	<u>5,136,380</u>	<u>2,988,567</u>			<u>4,113,638</u>

上列應收關係人帳款讓售總額扣減預支價金後之餘額，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337,252千元及332,063千元，已轉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尚無顯著不同。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約為60~90天，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2. 顧問服務

合併公司與達利管顧訂有顧問服務合約，依該合約約定，由達利管顧提供產業相關資訊等服務予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因該項服務所產生之顧問服務費為1,333千元，相關應付款項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3.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向關係人購買電腦軟體之金額分別為3,633千元及1,275千元，帳列於無形資產項下。其相關應付款項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廠房，給付租金情形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友達	\$ 15,495	15,495
QLPG	2,308	4,272
佳世達	-	-
	<u>\$ 17,803</u>	<u>19,767</u>

上述交易之相關應付款項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預付友達租金費用分別為5,423千元及4,309千元，該預付租金列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廠房，其付款條件為每月支付，租金價格係參考當地一般租金行情，並無重大異常。

5.其他

合併公司出租辦公室予關係人及替關係人代墊各項費用而產生之應收款項，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7,580千元及3,531千元。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廠房、購買資產及關係人代合併公司墊付各項費用而產生之應付款項，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明細如下：

	<u>100.3.31</u>	<u>99.3.31</u>
友達	\$ 10,823	26,377
QLPG	2,486	6,142
達利管顧	-	1,400
其他	4,343	2,115
	<u>\$ 17,652</u>	<u>36,034</u>

五、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如下：

<u>提供擔保之資產</u>	<u>質押之擔保標的</u>	<u>100.3.31</u>	<u>99.3.31</u>
土地及建築物	長期借款	\$ 1,013,891	1,031,247
機器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等	長期借款	1,618,164	1,366,892
受限制銀行存款一定存單	長期借款	-	193,000
		<u>\$ 2,632,055</u>	<u>2,591,139</u>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二)(三)(八)(九)及四所述外，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購買機器及原物料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約為1,039,352千元及823,909千元。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進口貨物等目的，請金融機構提供保證之金額分別為121,147千元及30,000千元。
- (三)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簽訂或訂購尚未支付之重大工程及設備款分別約為122,756千元及1,058,874千元。
- (四)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人帳款債權移轉交易而開立之擔保本票分別為4,845,800千元及4,590,924千元，其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三(三)「應收帳款淨額」及附註四「關係人交易」項下說明。
- (五)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簽訂之營業租賃合約在未來年度應支付租金彙總如下：

100.4.1~101.3.31	\$	314,168
101.4.1~102.3.31		295,769
102.4.1~103.3.31		246,960
103.4.1~104.3.31		246,960
104.4.1~105.3.31		<u>226,380</u>
	\$	<u><u>1,330,237</u></u>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九、其 他

(一)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100.3.31			99.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美金	\$ 56,208	29.40	1,652,515	37,242	31.819	1,185,003
日幣	493,496	0.3557	175,537	409,558	0.3410	139,659
人民幣	48,003	4.4879	215,433	10,518	4.6614	49,029
馬來西亞幣	5,654	9.7094	54,897	1,304	9.7306	12,68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1,827	29.40	935,714	33,995	31.819	1,081,687
日幣	9,051,361	0.3557	3,219,569	6,787,491	0.3410	2,314,534
人民幣	39,169	4.4879	175,787	77,854	4.6614	362,909
馬來西亞幣	1,572	9.7094	15,263	4,366	9.7306	42,484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停業單位損益及現金流量之揭露

- 1.本公司管理當局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一日決定結束光碟片業務，前述交易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而表達為停業單位。
- 2.有關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停業單位之損失明細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停業單位營業損益：		
營業收入淨額	\$ 244,884	494,792
營業成本及費用	(343,744)	(575,509)
營業外支出淨額	<u>(393,662)</u>	<u>6,093</u>
停業單位稅前營業損失	(492,522)	(74,624)
所得稅費用	<u>(54)</u>	<u>(188)</u>
停業單位營業損失	(492,576)	(74,812)
停業單位資產處分損失	<u>(41,502)</u>	<u>-</u>
停業單位損失	<u><u>\$ (534,078)</u></u>	<u><u>(74,812)</u></u>
停業單位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3,968)	(107,5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9,333	(31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80,512

上列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停業單位損失，係依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損益表所認列之光碟片部門相關損益予以重分類而非追溯調整。

十、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一)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1	DTM	本公司	2	銷貨	149,647	OA90	3.10 %
5	上海視氣	視陽	3	銷貨	15,629	OA90	0.32 %
2	BMLB	本公司	2	銷貨	436,983	OA90	9.06 %
3	BMS	BMLB	3	加工收入	312,478	OA90	6.48 %
1	DTM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56,522	OA90	0.38 %
2	BMLB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405,633	OA90	2.70 %
3	BMS	BMLB	3	應收帳款	373,255	OA90	2.49 %
0	本公司	上海視氣	1	其他應收款	14,572	OA90	0.10 %
0	本公司	視陽	2	其他應收款	1,427	OA90	0.01 %
3	BMS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514	OA90	0.03 %
4	視陽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787	OA90	0.02 %
4	視陽	上海視氣	3	其他長期應收款	7,800	-	0.05 %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1	DTM	本公司	2	銷貨	346,962	OA90	7.10 %
5	上海視氧	視陽	3	銷貨	3,514	OA90	-
2	BMLB	本公司	2	銷貨	213,314	OA90	4.37 %
3	BMS	BMLB	3	加工收入	333,046	OA90	6.82 %
1	DTM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20,928	OA90	0.88 %
2	BMLB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474,757	OA90	3.47 %
3	BMS	BMLB	3	應收帳款	463,736	OA90	3.39 %
4	視陽	上海視氧	3	應收帳款	4,712	OA90	-
0	本公司	BMS	1	其他應收款	830	OA90	-
0	本公司	視陽	1	其他應收款	217	OA90	-
3	BMS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968	OA90	-
4	視陽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713	OA90	-
4	視陽	上海視氧	3	其他應收款	2,952	OA90	-
4	視陽	本公司	1	固定資產	4,199	OA90	-
2	BMLB	BMS	3	其他長期應收款	587,411	-	4.30 %
4	視陽	上海視氧	3	其他長期應收款	50,376	-	0.37 %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三、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十一、部門別財務資訊

	100年第一季			
	機能膜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804,677	34,248	-	4,838,925
部門間收入	350	-	(350)	-
收入合計	<u>\$ 4,805,027</u>	<u>34,248</u>	<u>(350)</u>	<u>4,838,925</u>
部門(損)益	<u>\$ 159,942</u>	<u>(25,169)</u>	<u>-</u>	<u>134,773</u>
	99年第一季			
	機能膜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381,240	9,188	-	4,390,428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4,381,240</u>	<u>9,188</u>	<u>-</u>	<u>4,390,428</u>
部門(損)益	<u>\$ 172,370</u>	<u>(14,193)</u>	<u>-</u>	<u>158,177</u>

合併公司之機能膜部門係從事各種電子化學膜類產品之銷售、製造與研發。其他部門係從事醫療產品及隱形眼鏡之銷售、製造與研發。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拓展不同區域市場及提供不同的產品。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之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另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一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

合併公司並未提供營運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予營運決策者。